

证券代码：874891

证券简称：铭仕兴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浙江铭仕兴新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浙江铭仕兴新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收到董事姚海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姚海锋先生因公司内部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姚海锋先生仍在公司任职，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铭仕兴新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姚海锋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姚海锋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姚海锋，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毕业于南平职业技术学校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1999年4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盾安机械有限公司，历任检验员、制造部长；2002年7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事业部长；2001年5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管路件车间主任、厂长；2009年4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盾安控股杭州赛福特设备有限公司，任厂长；2010年6月至2012年4月，担任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盾安热工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副总；2014年11月至2016年6月，担任通州通盛换热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6月，担任盾安禾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担任全兴精工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8年6月至今，担任浙江铭仕不锈钢公司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一）《姚海锋先生辞任报告》
- （二）《浙江铭仕兴新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